

2013年全民健身十佳评选启动

新增全民健身十佳社区,参评条件更严格

□见习记者 赵辉 报道

本报2月25日讯 2013年度威海市全民健身十佳评选活动正式启动,即日起至4月26日,想要参评的集体或个人,需将报名表报送市体育局群体科。通过市民投票,本报将于12月10日前公布最终获奖名单。获奖单位和个人将颁发奖牌、证书和1000元奖金。

本次活动由威海市体育局、威海市直机关工委、威海市总工会、共青团威海市委、威海市妇女联合会、威海市教育局主办,本报协办。本报将根据参评集体和个人工作计划随机跟踪采访,报道活动开展情况及取得的成绩。

本次全民健身十佳评选活动

共设置4个奖项:2013年度全民健身十佳单位、2013年度全民健身十佳学校、2013年度全民健身十佳社区、2013年度全民健身十佳社会体育指导员。与2012年度全民健身十佳评选活动相比,本次活动新添全民健身十佳社区,取消全民健身十佳俱乐部。此外,参评条件也比2012年度更加严格。

想要参评的集体和个人,须于4月26日前持报名表报名,所有集体和个人同时报送报名电子版。电子版报名表到威海市体育局官方网站(www.weihaitiyu.gov.cn)下载。

根据要求,各参评集体须于举办或参与健身活动后2日内,将活动情况简介、影像资料等相

关证明材料电子版报市体育局群体科。各参评集体和个人须于11月16日前将纸质版及电子版的全年活动总结、影像资料、证明材料报市体育局群体科。

本次评选活动报名及资料报送地址:文化中路78—2号威海市体育局群体科。联系人田三生。电话(传真):0631-5802737。电子邮箱为tian34511@163.com。

主办方将于11月18日前确定候选集体(个人)名单,11月20日前在《齐鲁晚报·今日威海》刊登候选名单和选票。11月20日至12月5日接受市民投票,在公证人员公证下统计市民投票结果,获奖名单将于12月10日前在本报公布。

○全民健身十佳评选参评条件

(一)2013年度全民健身十佳单位。全市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民间组织均可参评。重视体育工作,曾被评为县级以上(含)群体工作先进单位;拥有健全的全民健身规章制度;有专兼职人员负责体育设施建设、活动组织和健身知识宣传;每天有固定的活动时间且不少于30分钟;年开展全民健身活动6次以上。

(二)2013年度全民健身十佳学校。全市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、高中、中专及驻威高校均可参评。要求重视体育工作,有健全的体育教学设施;按教学大纲规定保障体育课时;保证师生每天1小时的锻炼时间;年举办大型体育活动4次以上;学校体育设施面向社会开放。

(三)2013年度全民健身十佳社区。全市各城市社区均可参评。要求重视体育工作,有专项活动经费,有固定的健身场所,有专兼职人员负责体育设施建设、活动组织和健身知识宣传,每天有固定的活动时间且不少于45分钟,年开展综合性全民健身活动或单项群众体育比赛4次以上。

(四)2013年度全民健身十佳社会体育指导员。持证2年以上的社会体育指导员;长期担任晨晚练站点、健身队伍或机关企事业单位健身工作负责人;业务指导水平在一定区域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认可度;积极宣传全民健身知识,每年至少组织3次以上体育活动或比赛。

5名流浪人员节后踏上返乡路

□记者 许君丽 报道
□通讯员 于振宝

本报2月25日讯 25日上午,5名在威流浪人员在威海市救助站工作人员的护送下,踏上返乡路。这是春节后,威海市救助站首批护送返乡的在威流浪人员,他们将被送往山东、江苏、河南等地的五个城市。

今年70岁的任九叶是此次返乡流浪人员中的一员,在威海救助站已经住了一个多月,因为有智力障碍,对怎么来到威海、老家在哪里等情况并不清楚。据威海救助站工作人员介绍,1月21日,有市民打来热线称,一名男子雨中睡在经区泊于镇大街上,希望前往救助。工作人员立即驱车前往,只见任九叶衣着破烂,盖着一

块破塑料纸睡在路边一个角落里边,于是将他带回救助站梳洗换衣,之后送到康宁医院看病。为了早日找到任九叶的家人,工作人员多次与他聊天,通过他的口音、提供的模糊信息等,最终找到他的老家河南省信阳市。由于春运车票难买,加上天气不好有大雪,2月25日,在外流浪20多年的任九叶终于踏上了回家的旅程。

威海市救助站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此次一同返乡的流浪人员共有5人,他们最长的在救助站住了一个月,最少的住了几天,工作人员尽可能多方打听,帮他们找到老家。此次,3名工作人员开车专程将他们送回山东泰安、枣庄、江苏连云港、河南周口、信阳五个城市,用时一个周将他们顺利送回老家。



小饭桌成应急“托儿所”

节后父母开始上班,小饭桌解燃眉之急

□记者 刘洁 报道

本报2月25日讯 “尽管中小学生还没有开学,但我们这里已经接收了七八个孩子了,孩子人数差不多占到了往常的四成左右。”25日,市区北竹岛小学附近的一家小饭桌负责人郭女士介绍。据了解,元宵节过后,绝大多数市民都已经开始正常上班,但由于全市初中小学3月5日正式开学,因此很多家长将孩子送进了小饭桌,借此帮忙照看孩子,监督

写作业。

25日上午,记者在北竹岛小学、塔山小学等周边的小饭桌走访时发现,尽管离正式开学还有一个周的时间,但近半小饭桌已经提前开始营业,有的小饭桌已经接收了相当数量的孩子。塔山小学附近的一个小饭桌负责人李女士介绍,从正月初八开始,就有家长送孩子来,元宵节前的几天,前来送孩子的家长尤其多。“截至元宵节,绝大多数市民都已经开始上班,但由于全市初中小学3月

5日正式开学,因此不少上班族就将家中孩子送来了,小饭桌俨然成了应急‘托儿所’。”李女士开玩笑说道。

据小饭桌负责人介绍,开学前小饭桌的收费标准基本维持在每名孩子每天15—20元,中午提供一顿午饭,正式开学后多数小饭桌收费标准在每名孩子150元/月(不包括周末)。而与此同时,除小饭桌外,很多书店、图书馆等也成了开学前不少中小学生经常光顾的应急“托儿所”。

韩国友人与威海口腔医院进行技术交流

□见习记者 赵辉 报道

本报2月25日讯 25日,韩国missen(美中心有限公司)中国支社研修院长金炳禹一行六人,到威海口腔医院进行技术交流和友好访问。环翠区卫生局副局长戚开春、威海口腔医院领导班子成员与韩国友人举行了会谈。

宾主双方就医疗建设等项

目进行了广泛、深入的沟通与交流,表达了友好交流、长期发展的愿望。

会谈结束后,口腔医院彭院生长陪同韩国友人,对口腔医院进行了参观。工作人员对医院设施设备、科室环境、病区服务等进行了客观的介绍。金炳禹表示,希望双方能够继续保持技术交流关系。通过此次交流活动,促使口腔医院的工作再上新高。

流光溢彩